

上海市崇明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文件

沪崇建管〔2021〕20号

关于陈家镇公司新建滨江规划五路 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

上海陈家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你公司《关于陈家镇滨江规划五路道路新建工程初步设计的请示》（沪崇陈[2021]1号）及由上海瑞桥土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的初步设计文件及概算书已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建设内容与标准

（一）工程范围和建设内容

为改善道路交通条件，方便居民出行，工程南起揽海路，北至滨江规划一路，全长536米，规划红线宽度24米，为城市支路。道路结构为沥青砼路面，沿线敷设给排水管道，新建桥梁1

座及附属工程。

（二）横断面布置

横断面布置为：6m 绿化带（含 2m 人行道）+12m（车行道）+6m 绿化带（含 2m 人行道）。

（三）道路结构

车行道为 4 厘米细粒式沥青砼 (AC-13C SBS 改性沥青)，7 厘米粗粒式沥青砼 (AC-25C)，35 厘米粉煤灰三渣，15 厘米砾石砂。

人行道为 6 厘米透水砖，3 厘米透水找平层，15 厘米透水砼，10 厘米级配碎石垫层。

（四）桥梁结构

桥跨布置采用单跨 20 米，上部结构采用预应力刚接空心板梁，下部结构采用桩接盖梁式桥台，墩台基础采用钻孔灌注桩。

二、工程设计

（一）原则同意陈家镇公司新建滨江规划五路工程的初步设计文件。

（二）原则同意本工程路基路面的设计方案。

（三）本工程须按照《无障碍设施设计标准》完善项目无障碍设施的设计。

（四）本工程应进一步核对道路交叉口的用地范围，做到无缝衔接，核实周边地块与该区域控制性详细规划关系，并深化、细化管线综合规划，满足规划管理部门的要求。

(五) 本工程应进一步优化桥梁结构，跨河桥梁梁底标高、建设桥梁上下游两侧及其投影面内堤防设施等应满足水务管理部门的要求。

(六) 本工程实行雨污水分流制，雨、污水管道设计应结合现状，综合考虑管位的布置、管线的走向，既确保与周边既有管道管位、管径等参数的衔接，又要考虑中远期发展的要求。若涉及涉河工程、临时封堵排水管道的应办理相关手续。涉及的揽海北路规划河道的河口宽度、两侧陆域控制宽度等需满足水务管理部门的要求。

(七) 本工程应根据《上海市水务局关于转发〈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的通知》(沪水务(2019)631号)文件要求开展相应水土保持工作。

(八) 本工程应完善桥梁栏杆设计，保持栏杆的通透可视性；完善交叉口人行护栏等相关设计；优化信号灯设计，并与既有信号灯型号保持一致；优化完善交通标志、标线，选用的材料应安全、环保，满足交警部门的管理要求。

(九) 本工程应与相关联道路等工程做好衔接，优化新旧路基路面搭接处理，确保道路贯通性，并建议考虑设置港湾式车站。

(十) 本工程须处理好美观和养护管理的矛盾，应选择适宜在崇明地区生长的植被品种，并考虑四季搭配，以达到美观、自然的效果，满足相关管理部门的要求。

(十一) 本工程应结合海绵城市理念合理设计, 完善海绵城市建设相关设计, 并符合本市海绵城市相关指标要求。

(十二) 本工程的照明光源应采用 LED, 并满足相关管理部门的要求。

(十三) 本工程抗震设防烈度为 7 度。

三、投资概算及其他

(一) 本工程总投资为 4123.99 万元, 其中工程费用 3374.38 万元, 其他费用 457.99 万元, 预备费 191.62 万元, 前期费用 100 万元。资金自筹。

(二) 有关管理、配套部门及专家评审的意见, 请在施工图设计阶段认真研究、吸收。

2021 年 3 月 1 日

抄送: 区发改委, 设计单位。

上海市崇明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2021 年 3 月 1 日印发
